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ygend Resources & Technology Co., Ltd.**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45)

內幕消息

**建議A股上市及上市前輔導**

本公告是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為促進本公司持續穩定發展，優化本公司資本結構，及實現本公司收益與股東回報的可持續性增長，董事會已決議批准開展發行A股及於中國一家證券交易所上市相關工作的建議（「建議A股上市」）。本公司已獲通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寧波監管局（「寧波證監局」）已同意就本公告提及的建議A股上市前輔導進行備案及登記。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制定建議A股上市的發行方案及架構，除向寧波證監局申請上市前輔導外，本公司並未向中國任何相關監管部門申請批准建議A股上市。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概不保證建議A股上市將予進行，而建議A股上市須獲得（其中包括）相關監管機構及本公司股東的批准。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就建議A股上市的發展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作出進一步披露。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意圖構成或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要約或其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蔡建勇

中國，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建勇先生、江新芳先生、費鳳女士、蔡建威先生及余衛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LUA Gek Po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萬篷博士、張爭萍女士及王緝憲博士。